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彰化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00005彰化市光復路74號

承辦人：李文玲

電話：04-7222141分機1213

傳真：04-7202887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彰市民政字第1120021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薦人數分配表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匯入檔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填寫注意事項ATTACH1 ATTACH2 ATTACH3

主旨：為辦理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與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請貴機關（單位、學校）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12年3月20日彰選一字第1120000303號函、112年4月28日彰選一字第11231500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選舉定於113年1月13日（星期六）舉行投票，請依所附「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與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推薦人數分配表」分配人數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。
 - （一）請檢附推薦為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的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（電子檔），俾為工作人員獎勵、津貼申報薪資所得、辦理工作地投票等作業。
 - （二）請務必依「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匯入檔」填寫資料，切勿以其他格式填寫，並請依「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填寫注意事項」填寫，黃色欄位為必填欄位。
 - （三）本職機關請依推薦人數分配表所示單位名稱填寫，勿修改匯入檔格式及其他工作表（縣市區鄉鎮、工作表）。
 - （四）請於112年6月15日前，將「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匯入檔」以電子郵件回傳至civ08@ems.changhua.gov.tw，陳燕玉小姐信箱- 聯絡電話04-7222141分機1207。報名填寫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承辦人李文玲- 聯絡電話：04-7222141分機1213。
- 三、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待遇及獎勵略舉如下：

- (一)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參加講習會半天，依據講習通知函，由其所屬機關給予公假，並發給新台幣200元之交通誤餐費。
- (二)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於投開票日，發給工作津貼，主任管理員新台幣3,400元、主任監察員2,800元、管理員2,200元(含警衛員)、監察員1,800元、預備員1,800元(中央選舉委員會110年5月26日中選人字第1100023475號函)。
- (三)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於投(開)票日後得補假一天(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政參字第30519號函)。
- (四)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辦理投(開)票工作認真負責，開票統計工作迅速確實無誤，圓滿達成任務者，依據「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及推薦機關學校負責人獎懲標準」辦理獎勵。
- 四、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工作津貼，將列入113年薪資所得申報，請予轉知相關人員。
- 五、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成績優良者，其負責人及主辦人依規定敘獎。

正本：彰化縣議會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彰化市民代表會、彰化縣彰化市東區衛生所、彰化縣彰化市南西北區衛生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彰化監理站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彰化縣榮民服務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、審計部臺灣省彰化縣審計室、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彰化分局、彰化縣彰化戶政事務所、彰化縣彰化地政事務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中部分處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中山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東芳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大成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南郭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泰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聯興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石牌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國聖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彰化市三民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電子公文
交換